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3）第013095号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产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交产集团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交产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交产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交产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交产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交产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交产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交产集团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八（一）	2,144,208,645.66	3,520,081,929.31	短期借款	八（十三）	1,217,400,000.00	1,660,6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八（十四）	688,081,182.80	3,225,400,000.00
应收账款	八（二）	991,205,088.05	2,687,716,089.91	应付账款	八（十五）	675,292,499.27	843,772,792.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八（三）	102,775,532.93	17,511,050.15	合同负债	八（十六）	153,740.71	36,529,866.80
其他应收款	八（四）	10,778,095,075.07	6,220,069,823.64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七）	987,039.32	995,023.96
存货	八（五）	7,692,425,211.07	10,176,494,365.30	应交税费	八（十八）	4,935,459.78	2,139,269.49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八（十九）	6,119,361,703.24	4,113,830,234.97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	2,539,146,796.15	4,106,579,135.99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		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一）	9,224.44	3,265,105.20
流动资产合计		21,708,709,552.78	22,621,883,258.31	流动负债合计		11,245,367,645.71	13,993,191,428.8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八（二十二）	4,968,137,079.36	4,557,393,333.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八（二十三）	2,375,064,383.55	2,261,616,438.35
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债权投资				永续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七）		216,705,808.66	预计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递延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二）	37,391,120.51	36,114,838.93
投资性房地产	八（八）	4,829,980,000.00	4,824,6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八（九）	82,486,918.14	69,388,59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80,592,583.42	6,855,124,610.60
在建工程	八（十）	442,560,470.65	477,223,449.47	负债合计		18,625,960,229.13	20,848,316,039.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四）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无形资产	八（十一）	1,867,681,865.48	2,109,714,824.74	其他权益工具			
开发支出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八（二十五）	7,365,814,855.23	6,632,733,01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27,348.13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八（二十六）	8,540,733.53	8,540,73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2,736,602.40	7,697,682,675.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七）	196,065,895.05	177,691,838.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八）	1,135,064,442.24	1,050,686,33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05,485,926.05	9,469,651,930.52
				少数股东权益			1,597,96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05,485,926.05	9,471,249,893.85
资产总计		28,931,446,155.18	30,319,565,93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31,446,155.18	30,319,565,933.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会合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二十九）	1,353,804,339.78	1,463,640,935.64
减：营业成本	八（二十九）	1,126,376,354.15	1,223,408,942.54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	15,275,490.89	145,809.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一）	79,964,148.96	81,348,436.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八（三十二）	92,249,002.62	61,774,213.43
其中：利息费用	八（三十二）	146,280,059.32	196,698,305.60
利息收入	八（三十二）	54,127,420.45	135,007,169.24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三）	60,166,805.15	99,927.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四）	8,062,321.55	10,213,86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三十四）	8,062,321.55	10,213,862.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5,105,126.33	6,4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109,392.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164,203.65	113,677,324.02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七）	17,718.56	48,483.11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八）	8,894,065.92	48,591.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287,856.29	113,677,215.44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九）	1,535,689.25	3,593,200.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2,167.04	110,084,015.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2,167.04	110,084,015.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2,159.87	110,084,085.4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7	-70.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752,167.04	110,084,015.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752,159.87	110,084,085.4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7	-70.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合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8,888,087.00	1,149,526,93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7,300,758.17	5,479,562,49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6,188,845.17	6,629,089,428.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1,099,930.89	825,015,206.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10,380.01	9,495,529.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2,975.07	4,144,813.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1,302,489.70	4,176,151,78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215,775.67	5,014,807,33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973,069.50	1,614,282,09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76,0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778,000.69	4,315,62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22,397.34	54,190,393.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00,398.03	58,516,02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990,398.03	-58,439,99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57,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38,500,000.00	3,039,7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243,416.67	3,643,291,13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9,801,116.67	6,683,071,13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84,224,239.82	4,340,502,09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5,291,732.24	1,009,579,402.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788,817.20	3,445,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9,304,789.26	8,795,381,49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503,672.59	-2,112,310,361.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78,998.88	-556,468,25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729,646.78	1,298,197,90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合04表

单位：元

本年金额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6,632,733,019.57		8,540,733.53		177,691,838.63		1,050,686,338.79	1,597,963.33	9,471,249,89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0			6,632,733,019.57		8,540,733.53		177,691,838.63		1,050,686,338.79	1,597,963.33	9,471,249,893.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3,081,835.66				18,374,056.42		84,378,103.45	-1,597,963.33	834,236,032.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752,159.87	7.17	102,752,16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3,081,835.66								731,483,865.1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0,057,700.00								990,057,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56,975,864.34								
（三）利润分配								18,374,056.42		-18,374,056.42	-1,597,970.50	-258,573,834.84
1.提取盈余公积								18,374,056.42		-18,374,056.4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7,365,814,855.23		8,540,733.53		196,065,895.05		1,135,064,442.24	0.00	10,305,485,926.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合04表
单位：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7,075,774,148.95		8,540,733.53		163,140,635.50		955,153,456.52	9,804,207,00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三、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0		7,075,774,148.95		8,540,733.53		163,140,635.50		955,153,456.52	9,804,207,008.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041,129.38				14,551,203.13		95,532,882.27	-332,957,11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041,129.38						110,084,085.40	110,084,015.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843,729.99							-443,041,129.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5,197,399.39				14,551,203.13		-14,551,203.13	-145,197,399.39
（三）利润分配							14,551,203.13		-14,551,203.1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6,632,733,019.57		8,540,733.53		177,691,838.63		1,050,686,338.79	9,471,249,893.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79,111,363.31	1,103,954,335.98	短期借款		848,000,000.00	775,7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608,081,182.80	97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522,957,441.77	250,321,148.30	应付账款		675,467,763.23	825,949,546.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99,895,669.60	15,060,903.10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2,204,739,816.40	11,120,356,424.65	应付职工薪酬			
存货		7,414,389,048.47	9,431,409,705.01	应交税费		4,340,257.61	4,343,866.18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7,552,237,032.69	6,485,618,140.77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6,688,995.43	3,865,299,501.55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2,321,093,339.55	21,921,112,517.04	流动负债合计		11,794,815,231.76	12,926,991,054.5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4,649,016,666.66	4,310,393,333.32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2,375,064,383.55	2,261,616,438.35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357,600,000.00	909,1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3,172,080,000.00	3,168,110,000.00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79,894.38	161,36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72,706.44	17,680,206.44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2,753,756.65	6,589,689,978.11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8,837,568,988.41	19,516,681,032.64
无形资产		1,867,681,865.48	1,776,865,07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78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5,317,401,650.01	4,878,843,95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7,441,843.64	5,854,236,446.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05,594.33	2,905,594.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065,895.05	177,691,838.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64,593,055.39	1,599,226,54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80,966,194.78	8,258,667,930.55
资产总计		27,718,535,183.19	27,775,348,96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718,535,183.19	27,775,348,963.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289,711,695.60	1,406,266,425.78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1,074,783,202.74	1,171,850,328.27
税金及附加		76,527.34	73,458.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705,915.55	50,959,995.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352,070.32	39,351,554.24
其中：利息费用		68,775,356.03	117,580,042.05
利息收入		25,477,762.58	78,259,872.05
加：其他收益		60,044,611.28	36,441.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0,000.00	1,99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5.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808,255.80	146,057,531.2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5,275.35	48,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732,980.45	146,009,531.25
减：所得税费用		992,416.22	497,5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740,564.23	145,512,031.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740,564.23	145,512,031.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3,740,564.23	145,512,031.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6,682,157.60	1,046,255,439.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7,218,939.79	6,329,332,66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901,097.39	7,375,588,09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8,647,240.31	756,597,356.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8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27.34	72,88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5,926,384.60	4,182,490,07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4,650,152.25	4,939,188,00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250,945.14	2,436,400,09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828,0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28,050.00	1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18,050.00	-1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57,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9,000,000.00	2,149,8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3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9,057,700.00	3,798,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81,915,885.11	3,592,857,366.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8,498,865.50	906,453,221.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788,817.20	2,000,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4,203,567.81	6,499,910,58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145,867.81	-2,701,660,58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287,027.33	-265,270,49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824,335.98	802,094,82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111,363.31	536,824,33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佩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5,276,687,680.00		2,905,594.33		163,140,635.50		1,468,265,719.46	8,510,999,62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600,000,000.00			5,276,687,680.00		2,905,594.33		163,140,635.50		1,468,265,719.46	8,510,999,629.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7,843,729.99				14,551,203.13		130,960,828.12	-252,331,69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5,512,031.25	145,512,031.2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7,843,729.99							-397,843,729.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7,843,729.99							-297,843,729.9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00,000.00				14,551,203.13		-14,551,203.13	-10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551,203.13		-14,551,203.1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0			4,878,843,950.01		2,905,594.33		177,691,838.63		1,599,226,547.58	8,258,667,930.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俞 印

江佩同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产业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常州市金坛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 成立于2013年5月16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万元, 2015年增资90000万元, 2017年增资40000万元,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160000万元, 2020年6月29日工商登记股东变更为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06769625X2, 法定代表人: 陶俊,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618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市政设施管理; 交通设施维修; 土石方工程施工; 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 环保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渔港渔船泊位建设; 工程管理服务; 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土地整治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



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确定的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统称为“子公司”）。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报表编制程序及方法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确定。

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



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



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提示：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详细说明。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的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



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预期信用损失为零，则不予披露）。具体对照如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率的标准	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信息，并据此计量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政府部门、同受当地政府控制的企业、有长期经营性往来等具有类似较低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对于该组合，公司认定为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在整个预计存续期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注：本年组合 2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由上年的个别认定法调整为账龄分析法，适用于未来适用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	—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20.00	20.00
4-5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标准和方法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



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



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外购或自行建造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按该项土地使用权或建筑物在转换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除外）、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



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3-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2-40 年	2.375-48.5
机器设备	5-10 年	9.50-19.4
运输设备	5-10 年	9.50-19.4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年	19-32.33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条件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六） 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其他短期薪酬。

2、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并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因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因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和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所有职工薪酬，具体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或长期奖金计划）等。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



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十九）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



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政府补助退回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首次执行日后签订或变更合同，在合同开始或变更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



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设备、土地使用权。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后续计量时，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



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售后租回交易

作为承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



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二十三）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准，予以转回。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重大差错更正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时，由于理解有误，将合同履约成本（工程施工）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列报，本年更正为在“存货”列报。

合并报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列报	会计差错更正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资产 负债表列报
存货		10,176,494,365.30	10,176,494,365.30
合同资产	10,176,494,365.30	-10,176,494,365.30	

母公司报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列报	会计差错更正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资产 负债表列报
存货		9,431,409,705.01	9,431,409,705.01
合同资产	9,431,409,705.01	-9,431,409,705.01	

六、 税项

（一） 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25%。

（二） 增值税

本公司工程施工类收入：一般纳税人项目适用税率为 9%；一般纳税人按简易方法计税项目，适用税率为 3%；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3%。对外租赁业务：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9%、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5%。港口装卸和仓储业务适用税率为 6%。工程检测业务：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3%，疫情期间适用优



惠税率为 1%。

(三) 附加税费

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流转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流转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流转税额的 2% 计缴。疫情期间小规模纳税人附加税费减半计缴。

(四) 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职工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承担，公司代扣代缴。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2	1	金坛	金坛	工程	66,600,000.00	100%	100%	66,600,000.00	1
2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	1	金坛	金坛	工程	3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	1
3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1	金坛	金坛	工程	260,000,000.00	100%	100%	260,000,000.00	1
4	常州市金坛区金沙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	1	金坛	金坛	检测	1,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动

1、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2、报告期合并范围减少的主体

上年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年通产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本年股权划出，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其他货币资金	1,349,000,000.00	2,778,352,282.53
合 计	2,144,208,645.66	3,520,081,929.31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质押保证金。

(二) 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214,145.46	100.00%	9,057.41	100.00%	2,687,716,089.91	100.00%		
1、组合 1	990,976,363.27	99.98%			2,687,619,047.69	100.00%		
2、除组合 1 之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237,782.19	0.02%	9,057.41	100.00%	97,042.22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91,214,145.46	---	9,057.41	100.00%	2,687,716,089.91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中，采用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990,476,363.27	99.95%		1,264,143,280.73	47.04%	
1-2 年	500,000.00	0.05%		929,099,263.73	34.57%	
2-3 年				494,376,503.23	18.39%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990,976,363.27	100.00%		2,687,619,047.69	100.00%	

②组合中，采用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87,923.97	79.03%		90,132.22	92.88%	
1-2 年	42,948.22	18.06%	2,147.41			
2-3 年						
3-4 年						
4-5 年				6,910.00	7.12%	
5 年以上	6,910.00	2.91%	6,910.00			
合 计	237,782.19	100.00%	9,057.41	97,042.22	100.00%	

(2)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5 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运输局	外部单位	522,957,441.77	1 年以内	52.76%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467,387,417.50	1 年以内	47.15%
常州长荡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0.05%
上海汉唐航运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133,440.00	1 年以内	0.01%
常州市金坛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外部单位	131,504.00	1 年以内	0.01%
合 计		991,109,803.27		99.98%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83,704,480.98	13,688,861.52
1-2 年	15,518,863.32	1,376,806.28
2-3 年	1,376,806.28	
3 年以上	2,175,382.35	2,445,382.35
合 计	102,775,532.93	17,511,050.15

2、预付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金坛区西城街道办事处	外部单位	63,000,000.00	1 年以内	61.30%



常州市金坛自来水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20,000,000.00	1 年以内	19.46%
常州金坛金能电力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8,201,326.82	1-2 年	7.98%
常州市金坛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外部单位	5,067,945.00	1-2 年	4.93%
常州金坛腾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2,249,591.50	1-2 年	2.19%
合 计		98,518,863.32		95.86%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金能电力有限公司	8,201,326.82	1-2 年	项目结束后 结算
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5,067,945.00	1-2 年	结算延迟
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腾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249,591.50	1-2 年	项目结束后 结算
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供电公司	1,376,806.28	2-3 年	项目结束后 结算
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金坛儒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215,382.35	3 年以上	项目结束后 结算
合 计		18,111,051.95	—	—

(四)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778,095,075.07	6,220,069,823.64
合 计	10,778,095,075.07	6,220,069,823.64

1、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78,195,410.20	100.00%	100,335.13	100.00%	6,220,069,823.64	100.00%		
1、组合 1	10,778,095,075.07	100.00%			6,217,842,122.82	99.96%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除组合 1 之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100,335.13	0.00%	100,335.13	100.00%	2,227,700.82	0.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778,195,410.20	---	100,335.13	---	6,220,069,823.64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组合中, 采用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0,437,150,421.01	96.84%		5,645,290,327.49	90.79%	
1-2 年	136,214,421.98	1.26%		121,903,480.85	1.96%	
2-3 年	45,470,608.98	0.42%		12,182,350.01	0.20%	
3-4 年	9,855,800.00	0.09%		438,465,964.47	7.05%	
4-5 年	149,403,823.10	1.39%				
5 年以上						
合 计	10,778,095,075.07	100.00%		6,217,842,122.82	100.00%	

②组合中, 采用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2 年						
2-3 年						
3-4 年				2,127,365.69	95.50%	
4-5 年				100,335.13	4.50%	
5 年以上	100,335.13	100.00%	100,335.13			
合 计	100,335.13	100.00%	100,335.13	2,227,700.82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77,485,576.25	0-2 年	41.54%
金坛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	外部单位	2,774,220,329.13	0-2 年	25.74%
常州江东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574,750,000.00	1 年以内	5.33%
常州市金坛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5,688,860.00	1 年以内	4.04%
常州金坛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2,797,700.00	1 年以内	3.92%
合 计		8,684,942,465.38		80.57%

(五) 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施工	7,692,425,211.07	10,176,494,365.30
合 计	7,692,425,211.07	10,176,494,365.3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合 计		10,000.00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6,705,808.66	8,062,321.55	224,768,130.21	
对其他企业投资				
小 计	216,705,808.66	8,062,321.55	224,768,130.2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16,705,808.66	8,062,321.55	224,768,130.21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年初对联营企业投资为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对常州市金坛区茅山旅游大道建设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因本年划出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



程有限公司股权，该投资随之减少。

（八）投资性房地产

1、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购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处 置	转为自用 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4,691,578,289.00	224,873.67					4,691,803,162.67
1、房屋及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4,691,578,289.00	224,873.67					4,691,803,162.67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133,071,711.00			5,105,126.33			138,176,837.33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133,071,711.00			5,105,126.33			138,176,837.33
三、账面价值合计	4,824,650,000.00	224,873.67		5,105,126.33			4,829,980,000.00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4,824,650,000.00	224,873.67		5,105,126.33			4,829,980,000.00

注：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增加为：母公司根据江苏新大陆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苏新大陆土估金坛（2023）（估）字第009-022号”土地估价报告，以202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合计评估值317,208.00万元为依据，调整2022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子公司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根据江苏新大陆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苏新大陆土估金坛（2023）（估）字第007、008号”土地估价报告，以202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165,790.00万元为依据，调整2022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九）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62,525,922.86	32,824,802.60	2,288,114.91	293,062,610.55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255,155,076.20	32,569,733.94		287,724,810.14
机器设备	2,963,326.94		791,749.58	2,171,577.36
运输工具	1,322,548.26		654,648.74	667,899.5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084,971.46	255,068.66	841,716.59	2,498,323.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3,137,330.72	19,407,192.56	1,968,830.87	210,575,692.41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187,262,059.81	18,872,234.44		206,134,294.2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机器设备	2,359,122.19	215,435.25	679,207.63	1,895,349.81
运输工具	1,117,657.26	46,378.33	559,658.86	604,376.73
电子及办公设备	2,398,491.46	273,144.54	729,964.38	1,941,671.62
三、账面净值合计	69,388,592.14	—	—	82,486,918.14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67,893,016.39	—	—	81,590,515.89
机器设备	604,204.75	—	—	276,227.55
运输工具	204,891.00	—	—	63,522.7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86,480.00	—	—	556,651.91
四、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69,388,592.14	—	—	82,486,918.14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67,893,016.39	—	—	81,590,515.89
机器设备	604,204.75	—	—	276,227.55
运输工具	204,891.00	—	—	63,522.7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86,480.00	—	—	556,651.91

(十)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金额	
合 计	477,223,449.47	307,648.91		34,970,627.73	32,569,733.94	442,560,470.65
金坛现代综合货运枢纽工程	442,252,821.74	307,648.91				442,560,470.65
公交站亭站场工程	34,970,627.73			34,970,627.73	32,569,733.94	

(十一)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418,175,733.00	140,828,050.00	417,725,296.00	2,141,278,487.00
1、软件				
2、土地使用权	2,418,175,733.00	140,828,050.00	417,725,296.00	2,141,278,487.00
3、其他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8,460,908.26	57,843,240.93	92,707,527.67	273,596,621.52
1、软件				
2、土地使用权	308,460,908.26	57,843,240.93	92,707,527.67	273,596,621.52
3、其他				
三、减值准备合计				
1、软件				
2、土地使用权				
3、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09,714,824.74	—	—	1,867,681,865.48
1、软件		—	—	
2、土地使用权	2,109,714,824.74	—	—	1,867,681,865.48
3、其他		—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48.13	109,392.52		
1、资产减值准备	27,348.13	109,392.5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7,391,120.51	149,564,482.02	36,114,838.93	144,459,355.7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	2,846,911.18	11,387,644.70	2,846,911.18	11,387,644.7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4,544,209.33	138,176,837.32	33,267,927.75	133,071,711.0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9,400,000.00	285,780,000.00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78,000,000.00	298,000,000.00
保证借款	410,000,000.00	1,046,9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 计	1,217,400,000.00	1,660,680,000.00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5,000,000.00	常州金坛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1 亿元定期存单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江南农商行	9,9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0 万元定期存单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1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亿元定期存单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江南农商行	9,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定期存单
合 计		229,400,000.00	

4、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398,000,000.00	借款单位土地使用权(坛国用(2015)第 14458 号)、江苏金坛滨湖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80,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合 计		578,000,000.00	

5、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5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强鑫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10,000,000.00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首都银行	60,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115,000,000.00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80,000,000.00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5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公司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3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10,000,000.00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 计		410,000,000.00	—

(十四) 应付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0.00	2,525,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8,081,182.80	700,000,000.00
合 计	688,081,182.80	3,225,400,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476,025,696.23	70.49%	839,065,783.48	99.44%
1-2 年	198,616,622.00	29.41%	4,056,827.94	0.48%
2-3 年	625,445.00	0.09%	650,181.04	0.08%
3 年以上	24,736.04	0.01%		
合 计	675,292,499.27	100.00%	843,772,792.46	100.00%

应付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欠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金坛交通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52,087,689.08	1 年以内
南京南部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48,567,268.00	1-2 年
宜兴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225,740.00	1 年以内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67,837,247.79	1 年以内
江苏常鑫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9,160,953.36	1 年以内
江苏省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	57,417,003.14	1 年以内
合 计	555,295,901.37	

(十六) 合同负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3,740.71	100.00%	36,529,866.80	100.00%
1 年以上				
合 计	153,740.71	100.00%	36,529,866.80	100.00%



(十七) 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95,023.96	6,810,285.40	6,818,270.04	987,039.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2,064.97	592,064.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95,023.96	7,402,350.37	7,410,335.01	987,039.3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6,806.70	5,931,880.86	5,934,346.56	984,341.00
职工福利		488,930.09	488,930.09	
社会保险费		138,242.41	138,242.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557.75	115,557.75	
年金缴费				
工伤保险费		13,440.04	13,440.04	
生育保险费		9,244.62	9,244.62	
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207,355.00	207,355.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17.26	43,877.04	49,395.98	2,698.32
非货币性福利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				
合 计	995,023.96	6,810,285.40	6,818,270.04	987,039.3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79,845.75	579,845.75	
失业养老保险		12,219.22	12,219.22	
合 计		592,064.97	592,064.97	

(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910,409.97	1,661,500.28



企业所得税	16,217.86	8,91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497.38	272,342.97
房产税	313,321.51	105.00
土地使用税	226,578.87	440.00
个人所得税		45.00
教育费附加	194,641.03	194,679.23
其他税费	1,793.16	1,240.60
合 计	4,935,459.78	2,139,269.49

(十九)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89,218,404.76	99.51%	4,053,374,332.33	98.53%
1-2 年 (含 2 年)	331,650.01	0.01%	25,536,705.95	0.62%
2-3 年 (含 3 年)	24,963,887.84	0.41%	495,042.00	0.01%
3 年以上	4,847,760.63	0.07%	34,424,154.69	0.84%
合 计	6,119,361,703.24	100.00%	4,113,830,234.97	100.00%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前 5 名：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金坛金宜公路儒林收费站	25,183,981.60
江苏交通规划设计院常州分院	1,365,279.00
收费还贷基金	1,182,685.48
投标保证金	340,000.00
工程审计费	296,773.43
合 计	28,368,719.51

注：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前 5 名

债权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67,476,919.31
常州市金坛区交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59,731,151.41
常州金坛金土地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6,388,200.00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44,174,951.78
常州市金坛区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5,500,000.00
合 计	4,143,271,222.50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6,834,467.38	3,559,415,519.5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2,312,328.77	547,163,616.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 计	2,539,146,796.15	4,106,579,135.99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224.44	3,265,105.20
合 计	9,224.44	3,265,105.20

(二十二)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5,000,000.00	
抵押借款	1,366,800,000.00	2,075,582,551.77
保证借款	5,173,171,546.74	4,761,226,301.10
信用借款	480,000,000.00	1,280,000,000.00
小 计	7,104,971,546.74	8,116,808,852.8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6,834,467.38	3,559,415,519.55
合 计	4,968,137,079.36	4,557,393,333.32

1、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无

2、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8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250 万元定期存单
合 计		85,000,000.00	

3、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0,000,000.00	借款单位土地使用权, 证书号: 坛国用 (2014) 第 7051 号、坛国用 (2014) 第 7065 号 保证人: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0,000,000.00	借款单位土地使用权, 证书号: 坛国用 (2016) 第 967 号 保证人: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50,000,000.00	借款单位土地使用权, 证书号: 坛国用 (2016) 第 1407 号、坛国用 (2015) 第 14438 号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500,000,000.00	借款单位土地使用权, 证书号: 坛国用 (2013) 第 14691 号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126,800,000.00	抵押物: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保证人: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 计		1,366,800,000.00	

4、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保证人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东航国际租赁	191,578,213.42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	22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	6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47,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南农商行	475,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60,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金坛金沙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300,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496,66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兴福村镇银行	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664,1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建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427,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储蓄银行	300,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96,000,000.00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	47,500,000.00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国际信托	100,000,000.00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国际信托	295,000,000.00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永赢租赁	83,333,333.32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 计		5,173,171,546.74	—



(二十三)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余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780313 (17 金坛交通债 01)	2017-11-7	7 年	400,000,000.00	5,769,863.01	26,000,000.00	27,923,287.67	3,846,575.34	403,846,575.34
1780418 (17 金坛交通债 02)	2017-12-21	7 年	400,000,000.00	1,167,123.29	28,400,000.00	28,789,041.10	778,082.19	400,778,082.19
166461 (2020 金交 01)	2020-3-27	5 年	800,000,000.00	36,690,410.96	48,000,000.00	48,000,000.00	36,690,410.96	836,690,410.96
167075 (2020 金交 02)	2020-6-24	5 年	600,000,000.00	20,301,369.86	39,000,000.00	39,000,000.00	20,301,369.86	620,301,369.86
2280076 (22 金交债)	2022-3-10	7 年	500,000,000.00		15,760,273.97		15,760,273.97	515,760,273.97
小 计	—	—	2,700,000,000.00	63,928,767.12	157,160,273.97	143,712,328.77	77,376,712.32	2,777,376,712.3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3,468,493.16	27,200,000.00	28,356,164.39	2,312,328.77	402,312,328.77
合 计	—	—	2,300,000,000.00	60,460,273.96	129,960,273.97	115,356,164.38	75,064,383.55	2,375,064,383.55

(二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1,600,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00	1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6,632,733,019.57	990,057,700.00	256,975,864.34	7,365,814,855.23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合 计	6,632,733,019.57	990,057,700.00	256,975,864.34	7,365,814,855.23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990,057,700.00元为金坛区财政局对本公司增资，本期减少256,975,864.34元为划出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年通产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减少投资成本551,500,000.00元、减少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账面资本公积2,660,438.06元、增加未分配利润297,184,573.72元。



(二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投资性房地产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小 计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11,387,644.71	2,846,911.18	8,540,733.53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 目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一、上期期初余额	8,540,733.53	8,540,733.53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		
三、本期期初余额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五、本期期末余额	8,540,733.53	8,540,733.53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177,691,838.63	18,374,056.42		196,065,895.05	按净利润计提
任意盈余公积金					
其他					
合 计	177,691,838.63	18,374,056.42		196,065,895.05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1,050,686,338.79	955,153,456.52
加：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1,050,686,338.79	955,153,456.52
本年增加额	102,752,159.87	110,084,085.4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02,752,159.87	110,084,085.4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额	18,374,056.42	14,551,203.1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8,374,056.42	14,551,203.13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期末余额	1,135,064,442.24	1,050,686,338.79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341,612,304.45	1,113,886,147.34	1,454,600,845.39	1,218,120,321.57
1、工程施工收入	1,341,612,304.45	1,113,886,147.34	1,454,600,845.39	1,218,120,321.57
二、其他业务小计	12,192,035.33	12,490,206.81	9,040,090.25	5,288,620.97
1、租赁收入	2,520,011.36	6,364,338.36	3,141,359.31	1,044,689.24
2、工程检测及其他劳务收入	3,292,279.13	2,301,192.94	3,313,908.14	2,603,570.30
3、港口港务收入	6,379,744.84	3,824,675.51	2,584,822.80	1,640,361.43
合 计	1,353,804,339.78	1,126,376,354.15	1,463,640,935.64	1,223,408,942.54

建造合同当期确认收入金额最大的前十项：

项 目	当年确认收入	当年确认成本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成本	累计确认毛利
一、固定造价合同前十项					
二、成本加成合同前十项	1,262,540,907.75	1,052,117,423.13	5,069,341,666.29	4,224,451,388.57	844,890,277.72
金坛高铁枢纽配套设施工程	380,063,939.83	316,719,949.86	1,037,434,607.50	864,528,839.59	172,905,767.91
省道 265（一期）	294,507,333.97	245,422,778.31	1,702,058,836.73	1,418,382,363.94	283,676,472.79
G233（丹阳至 S241）新建工程	245,817,239.20	204,847,699.33	899,981,979.78	749,984,983.14	149,996,996.64
南沿江城际铁路涉铁通道	90,368,906.90	75,307,422.42	212,750,381.99	177,291,984.99	35,458,397.00
金茅公路东段及改扩建	68,397,993.01	56,998,327.51	325,729,242.10	271,441,035.09	54,288,207.01
环湖公路（长荡湖大道）	58,170,158.33	48,475,131.94	609,344,886.99	507,787,405.82	101,557,481.17
金城大道（S340 城镇改线段）改扩建	50,746,851.07	42,289,042.56	50,746,851.07	42,289,042.56	8,457,808.51
2021 金坛区县道大中修工程	47,791,686.30	39,826,405.25	47,791,686.30	39,826,405.25	7,965,281.05



2022 年金坛区农村公路整治提升工程施工	13,931,469.97	11,609,558.31	13,931,469.97	11,609,558.31	2,321,911.66
常州市金坛区公路管理处-道路养护	12,745,329.17	10,621,107.64	169,571,723.86	141,309,769.88	28,261,953.98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9,322.94	5,987.98
教育费附加	6,731.60	3,433.39
土地使用税	7,611,907.00	74,585.36
房产税	7,524,672.12	1,918.16
印花税	120,637.23	57,922.50
车船税	2,220.00	1,961.84
合 计	15,275,490.89	145,809.23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	5,126,976.65	4,838,051.61
办公费	456,965.48	300,382.34
交通费	86,092.62	63,924.72
差旅费	17,785.62	24,807.10
招待费	126,643.00	133,903.00
劳务费	1,264,112.32	1,262,806.72
维修费	42,772.04	78,902.60
水电费	104,892.28	143,774.48
折旧费	12,165,263.46	12,207,138.69
检测费	7,166.02	55,755.13
无形资产摊销	57,843,240.93	60,453,900.93
低值易耗品摊销	925,416.38	4,000.00
社会保险费	552,300.66	632,628.40
住房公积金	189,114.00	228,512.00
工会经费	23,421.97	37,230.07
职教经费	20,455.07	29,569.62
咨询及中介费	729,772.07	535,658.41
广告宣传费	277,980.79	311,731.8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费	3,777.60	5,758.95
合 计	79,964,148.96	81,348,436.57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6,280,059.32	196,698,305.60
减：利息收入	54,127,420.45	135,007,169.24
金融机构手续费	96,363.75	83,077.07
合 计	92,249,002.62	61,774,213.43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政补助	60,000,000.00	
税收免征和退税补贴	137,512.92	85,127.16
稳岗补贴和工会经费返还	29,292.23	10,700.63
以工代训和车辆报废补贴		4,100.00
合 计	60,166,805.15	99,927.79

(三十四)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2,321.55	10,213,862.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8,062,321.55	10,213,862.36

(三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105,126.33	6,400,000.00
合 计	5,105,126.33	6,400,000.00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	-109,392.54	
合 计	-109,392.54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383.11
其他利得	17,718.56	1,100.00
合 计	17,718.56	48,483.11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捐赠支出	48,000.00	48,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8,846,065.92	591.69
合 计	8,894,065.92	48,591.69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6,755.80	1,993,200.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48,933.45	1,600,000.00
合 计	1,535,689.25	3,593,200.42

(四十) 借款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当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	326,617,745.23
当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2.75%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说明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2,752,167.04	110,084,015.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392.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76,420.39	13,422,846.09
无形资产摊销	57,843,240.93	60,453,90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83.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5,126.33	-6,4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280,059.32	196,698,305.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62,321.55	-10,213,86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4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6,281.58	1,60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4,069,154.23	-137,874,525.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6,778,732.35	-1,732,210,595.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8,239,881.83	3,118,769,397.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973,069.50	1,614,282,097.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1,729,646.78	1,298,197,900.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78,998.88	-556,468,253.3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的差额为质押保证金。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长荡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57,8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83,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长荡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3,198.97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8,488.72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金坛国发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8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东旭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457.72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博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长荡湖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源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222.33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44.18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苏植水生植物培育有限公司	8,5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自来水有限公司	2,423.79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2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5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交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027.84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惠金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852.6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城维城市公共资源经营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400.22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茅山景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金建路灯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儒祥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秋凌园艺绿化有限公司	6,421.17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茅山生态环境整治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新广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9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109.38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区第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342.47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852.47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绿建市政园林有限公司	4,9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金盛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金沙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金茂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072.35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73,584.79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金惠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856.67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江东新城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江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9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金坛茅山旅游度假区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上清茅山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薛成上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
保 证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薛盛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2,600.0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十一、关联方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金坛区	100%	100%



(二) 本公司子公司有关信息:

详见本附注七、(一)子企业情况。

(三) 关联交易

无。

(四) 期末关联方未结算项目及坏账准备金额:

单位名称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481,935,515.51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99,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77,373,385.74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3,348,701.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394,672,026.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江东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604,75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江东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2,797,7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13,459,672.18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3,88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67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99,184,623.96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1,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8,976,919.31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4,525,066.66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039,999.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8,620,001.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0,7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81,595,430.01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4,328,639.09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140,000.00	



单位名称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2,076,117.49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江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69,7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金坛滨湖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54,038,172.22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金坛滨湖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江东新城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江东新城商贸有限公司	270,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新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博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江苏博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江苏博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86,211,694.45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金建路灯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4,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2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92,439,811.73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群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22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苏植水生植物培育有限公司	14,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苏植水生植物培育有限公司	262,865,422.22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金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金坛新广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36,534.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新广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新广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99,964.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金坛区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0,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江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3,138,673.81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429,934.00	



单位名称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3,763,222.19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江恒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常州金坛区第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十二、母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22,957,441.77		250,321,148.3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522,957,441.77		250,321,148.3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2,145,884,016.40		11,065,564,089.52	
1-2 年	26,000,000.00			
2-3 年				
3-4 年			54,792,000.00	
4-5 年	32,855,800.00		335.13	
5 年以上	335.13	335.13		
合 计	12,204,740,151.53	335.13	11,120,356,424.6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09,100,000.00		551,500,000.00	357,600,0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其他企业投资				
小 计	909,100,000.00		551,500,000.00	357,6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909,100,000.00		551,500,000.00	357,600,000.00

2、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30,500,000.00	130,500,000.00		130,5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宜公路有限公司	66,600,000.00	66,600,000.00			66,6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农村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公交站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常州市金坛交通产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常州市金坛区金沙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909,100,000.00	909,100,000.00		551,500,000.00	357,600,0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289,620,476.55	1,074,683,730.46	1,406,194,254.35	1,171,842,328.27
1、工程施工收入	1,289,620,476.55	1,074,683,730.46	1,406,194,254.35	1,171,842,328.27
二、其他业务小计	91,219.05	99,472.28	72,171.43	8,000.00
1、租赁收入	91,219.05	99,472.28	72,171.43	8,000.00
合 计	1,289,711,695.60	1,074,783,202.74	1,406,266,425.78	1,171,850,328.27

建造合同当期确认收入金额最大的前十项：

项 目	当年确认收入	当年确认成本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成本	累计确认毛利
一、固定造价合同前十项					
二、成本加成合同前十项	1,262,540,907.75	1,052,117,423.13	5,069,341,666.29	4,224,451,388.57	844,890,277.72



金坛高铁枢纽配套设施工程	380,063,939.83	316,719,949.86	1,037,434,607.50	864,528,839.59	172,905,767.91
省道 265（一期）	294,507,333.97	245,422,778.31	1,702,058,836.73	1,418,382,363.94	283,676,472.79
G233（丹阳至 S241）新建工程	245,817,239.20	204,847,699.33	899,981,979.78	749,984,983.14	149,996,996.64
南沿江城际铁路涉铁通道	90,368,906.90	75,307,422.42	212,750,381.99	177,291,984.99	35,458,397.00
金茅公路东段及改扩建	68,397,993.01	56,998,327.51	325,729,242.10	271,441,035.09	54,288,207.01
环湖公路（长荡湖大道）	58,170,158.33	48,475,131.94	609,344,886.99	507,787,405.82	101,557,481.17
金城大道（S340 城镇改线段）改扩建	50,746,851.07	42,289,042.56	50,746,851.07	42,289,042.56	8,457,808.51
2021 金坛区县道大中修工程	47,791,686.30	39,826,405.25	47,791,686.30	39,826,405.25	7,965,281.05
2022 年金坛区农村公路整治提升工程施工	13,931,469.97	11,609,558.31	13,931,469.97	11,609,558.31	2,321,911.66
常州市金坛区公路管理处-道路养护	12,745,329.17	10,621,107.64	169,571,723.86	141,309,769.88	28,261,953.98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3,740,564.23	145,512,031.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5.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475.36	133,045.80
无形资产摊销	50,011,260.93	50,011,26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0,000.00	-1,99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775,356.03	117,580,04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2,500.00	497,5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7,020,656.54	-677,432,593.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327,119.85	-325,681,132.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6,926,000.55	3,127,769,941.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250,945.14	2,436,400,095.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0,111,363.31	536,824,335.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6,824,335.98	802,094,828.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287,027.33	-265,270,492.30

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的差额为质押保证金。

十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9,000,000.00	保证金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726,853,815.49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2,721,540,000.00	抵押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批准。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2310028
 注册注册会计师: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16日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31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长汀内审师事务所
 2011年3月23日

姓名: 彭文桓
 证书编号: 1100023100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Original Unit

新单位
 New Unit

注册会计师
 CPA

2011年6月23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姓名: 彭文桓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8月29日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身份证号: 35220119690829006X







姓名 李若芸
Full name 李若芸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4-08-05
Date of birth 1974-08-05
工作单位 北京中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108197408051022
Identity card No. 230108197408051022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0月10日
2016 10 1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0月10日
2016 10 10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委托方出示的委托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状态期间，不得签署任何审计报告。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0

姓名: 李若芸
证书编号: 110002230017

1101020173888

2009 年 5 月 4 日

